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度报告公开披露信息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报告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8位董事参与了审议。未有董事、监事对本报告提出异议。

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无异议。

公司董事长祝献忠先生、总经理裴云华女士、财务机构负责人杨铭海先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1
第二节	财务和业务数据摘要	11
第三节	管理层报告	13
第四节	其他重要事项	35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9
第七节	公司治理	52
第八节	内部控制	56
第九节	财务报告	58

释 义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本公司、华融证券	指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	指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国华融	指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华融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华融期货	指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华融瑞泽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华融瑞泽	指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名称

法定中文名称：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简称：华融证券

法定英文名称：Huarong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英文名称简称：Huarong Securities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祝献忠

公司总经理：裴云华

（三）公司注册资本：5,840,702,569元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业务；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业务；公开募集投资基金管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

此外，公司还具有以下业务资格：

1、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认可的业务资格：网上交易、受托理财、直接投资、银行间市场利率互换、集合资管计划投资权益收益互换产品、自营业务及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开展股指期货交易、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开展国债期货交易、约定回购式证券交易，股票收益互换业务。

2、交易所核准的业务资格：权证交易、质押式回购、港股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股票期权经纪、股票期权自营业务。

3、中国证券业协会核准的业务资格：报价转让、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柜台交易、股份转让系统从事推荐业务和经纪业务、场外期权、互联网证券业务。

4、中国人民银行核准的业务资格：全国银行间拆借市场成员。

5、其它：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受托管理保险资金、期权结算、私募基金综合托管、转融通业务试点、新三板做市商、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业务。

（四）公司地址及互联网网址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邮政编码：100033）

公司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18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邮政编码：10002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hrsec.com.cn>

电子邮箱：dshbgs@hrsec.com.cn

（五）公司指定负责年度报告报送工作的人员情况

姓名：王晓天

职务：董事会秘书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18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邮政编码：100020）

电话：010-85556886

传真：010-85556405

电子信箱：wangxiaotian@hrsec.com.cn

（六）合规总监情况

姓名：刘月平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18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邮政编码：100020）

电话：010-85556799

传真：010-85556597

电子信箱：liuyueping@hrsec.com.cn

（七）公司历史沿革

2007年2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机构字[2007]54号批

准公司筹建；2007年9月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机构字[2007]212号批准公司开业；2007年9月7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发营业执照，公司正式注册成立，注册资本15.1亿元，其中：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出资15亿元，占比99.34%，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中国葛洲坝集团公司）出资0.1亿元，占比0.66%。

2010年11月2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520号）文件，并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至240,267.3333万元，其中：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39,060.2649万元，占比99.5%，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207.0684万元，占比0.5%。

2011年9月9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304号）文件，并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00,267.3333万元。

2013年10月22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156号）批准，并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17,753.6466万元。

2014年9月，公司股东江阴德源毛纺织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有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117.647万股至张家港市中达针织服饰制造有限公司（简称“张家港中达”），占其所持华融证券股份（5,294.1176万股）的40%。该事项于2014年11月2日获得北京证监局核准《关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50%以下股权股东的无异议函（京证监发[2014]305号）》。

2014年12月30日，根据公司201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75,513.6772万元。

2015年6月8日，公司股东中南成长（天津市）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所持有华融证券股份3,000万股至深圳市科铭实业有限公

司（简称“科铭实业”），占其所持公司股份（3,000万股）的100%；公司股东浙江金财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有华融证券股份4,000万股至科铭实业，占其所持公司股份（5,124.7059万股）的78.05%。

2015年7月7日，根据公司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467,446.3539万元。

2015年8月，公司股东北京纽森特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北京纽森特”）转让所持有华融证券股份4,000万股至北京立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简称“北京立磐”），占其所持我司股份（18,454.8701万股）的22%。

2015年11月，公司股东北京纽森特转让所持有华融证券股份4000万股至公司股东科铭实业，占其所持我司股份（14,454.8701万股）的28%。

2016年3月，公司股东江苏德源纺织服饰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有华融证券3957.8984万股权至公司股东深圳市科铭实业有限公司（简称“科铭实业”），占其所持华融证券股份（3957.8984万股）的100%。

2016年6月30日，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华融证券2016年增资扩股的议案》，2016年12月12日，根据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16)第1084号），并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14,245.3886万元。

2017年5月，公司股东北京纽森特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有华融证券股份2000万股至宁波翰鹏瑞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占其所持华融证券股份（10,454.8701万股）的19.13%。

2017年5月，吉林省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因申请执行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与被执行人吉林昊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借款纠纷案件，于2017年5月27日对吉林昊融持有我司的2000万股法人股权进行公开拍卖，最终由君豪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拍得。

2017年7月，公司股东北京纽森特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有华融证券股份1000万股至君豪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占其所持华融证券股份

(8454.8701 万股) 的 11.83%。

2017 年 9 月，公司股东北京纽森特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有华融证券股份 650 万股至宁波翰祺瑞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占其所持华融证券股份（7,454.8701 万股）的 8.72 %。

2017 年 12 月，经华融证券 2017 年第 5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通过引进战略投资者进行增资扩股，注册资本由 5,142,453,886 元变更至 5,840,702,569 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所占比例
1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204,743,639	71.99%
2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1,212,287	0.36%
3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7,489,309	4.07%
4	深圳市科铭实业有限公司	204,149,620	3.50%
5	北京纽森特投资有限公司	68,048,701	1.17%
6	九江和汇进出口有限公司	79,066,033	1.35%
7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65,424,330	1.12%
8	广州南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8,166,226	1.00%
9	吉林昊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741,333	0.56%
10	张家港市中达针织服饰制造有限公司	31,874,951	0.55%
11	北京双融福泰投资有限公司	29,032,418	0.50%
12	浙江金财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14,005,039	0.24%
13	北京立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0,000,000	0.68%
14	宁波翰鹏瑞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0.34%
15	君豪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30,000,000	0.51%
16	宁波翰祺瑞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00,000	0.11%
17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598,248,683	10.24%
18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1.71%
	合计	5,840,702,569	100.00%

注：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完成工商变更工作。

（八）公司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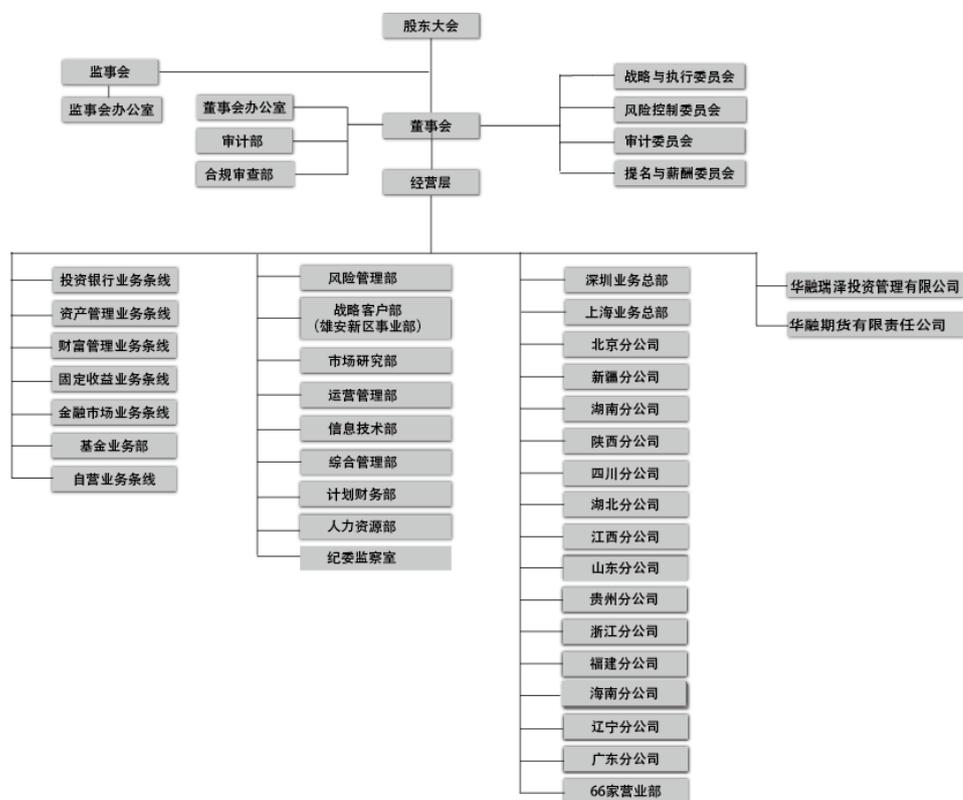
公司按《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章制度，建立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结构。

公司建立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在内的三权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经营层为经营执行机构。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执行委

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公司总部设立了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综合管理部、计划财务部、人力资源部、合规审查部、风险管理部、审计部、纪委监察室、信息技术部、运营管理部、市场研究部、财富管理业务总部、经纪管理部、理财服务部、营销管理部、柜台交易市场部、信用业务部、私募客户部、资产管理业务总部、资管风控部、资产管理一部/二部/三部/四部、产业金融业务部、质量控制部、投资银行管理总部、股权融资部、债券融资一部/二部、并购重组一部/二部、企业融资一部/二部、企业资产证券业务部、资本市场部、上海并购融资部、上海投资银行部、深圳投资银行部、投资银行创新事业部、投资银行成长企业业务一部/二部、做市业务部、文化传媒部、军民融合部、固定收益交易总部、固收理财部、固收交易部、固收风控部、金融市场事业部、金融市场部、债券创新部、金融市场质控中心、战略客户部（雄安新区事业部）、固定收益投资部、创新发展部、证券投资部、基金业务部等59个业务及管理部門。另外，公司设立上海、深圳两大业务总部、16家分公司、66家营业部，以及华融期货有限责任公司和华融瑞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

1、公司组织结构图



2、公司控股子公司情况

(1) 公司名称：华融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北路53-1号三楼

注册时间：1993年9月22日

注册资本：32,000万元

持股比例：92.5%

法定代表人：孙祥春

联系电话：021-68810669

经营范围：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资产管理业务

(2) 公司名称：华融瑞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瑞金市象湖镇中山北路工商银行西裙楼四楼

注册时间：2015年11月27日

注册资本：41,364.7059万元

持股比例：92.7474%

法定代表人：祝献忠

联系电话：010-85556145

经营范围：设立直投资基金，对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或债权投资，或投资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分支机构情况

(1) 分公司情况

序号	分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分公司地址
1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公司	2014/6/10	朱隽 010-85556858	北京市金融大街8号三层
2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2014/2/20	邱文彬 0755-88021018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三路诺德金融中心主楼26C、26D
3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2014/5/4	卢述全 021-60963208	上海黄浦区中山东二路15号8楼
4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分公司	2014/2/20	邹煜 0991-2839028	新疆乌鲁木齐天山区人民路182号
5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分公司	2014/1/29	邓强华 0731-89933710	湖南长沙韶山北路460号（原86号）兴威名座401
6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分公司	2014/4/10	楼健 0791-86688601	江西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绿茵路129号联发广场写字楼3204-3206室（第32层）
7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分公司	2015/12/1	孙蛟 0571-87007606	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南楼22层2201、2202、2205室
8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分公司	2015/8/20	张强 027-87837058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31号第九层
9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分公司	2015/4/27	龙建平 028-86275191	四川成都交子大道177号1栋1单元24层2403、2404号
10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分公司	2014/12/29	袁雪 029-89653099	西安经济技术开展区尚稷路8989号A座0530室
11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分公司	2015/8/18	宋洁 0851-85510975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北京九号贵阳医学院科技楼6楼
12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分公司	2015/9/8	孙东光 0531-55680111	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61号二层
13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分公司	2015/9/2	邢福跃 0898-66989931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世贸北路1号海岸壹号之佳景国际第一层
14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分公司	2015/10/29	张友忠 0591-86216366	福建福州鼓楼区五一中路153号正祥中心3号楼7层
15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分公司	2016/8/29	李楠 0411-82902789	辽宁大连中山路88号22层
16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分公司	2016/11/25	李新年 020-37392519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6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3区47层03-05室

(2) 证券营业部情况

公司共有证券营业部66家，分布在全国26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具体分布如下：

序号	省份	证券分支机构名称	证券分支机构地址
1.	北京市	北京金融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2.		北京文慧园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文慧园北路9号今典花园9号楼一层北侧
3.		北京朝外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甲六号万通中心D座一层2035
4.		北京中关村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1层101
5.		北京太平桥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路华源四里2号楼22022-22023#
6.	天津市	天津鞍山西道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南开区长江道与南开三马路交口融汇广场2号楼2/3-1-1616、1601、1602、1603(科技园)
7.	山西省	太原学府街证券营业部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学府街266号第9幢A座商铺1002号三层
8.	辽宁省	沈阳同泽北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同泽北街9号银都大厦A座
9.		大连中山路证券营业部	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88号天安国际大厦22楼
10.	上海市	上海中山东二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中山东二路15号8楼
11.		上海华山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华山路1751号2层
12.		上海浦东新区杨高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99号20层02单元
13.	江苏省	南京北京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北京东路42号
14.	安徽省	合肥宁国南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宁国南路777号拓佳中心三楼
15.		蚌埠延安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蚌埠市世贸中心华夏第一街区C区4栋8、9、10号
16.	福建省	福州乌山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乌山路53号福建黎明大酒店3层
17.		厦门民族路证券营业部	厦门市思明区民族路50号世纪中心1902-1903
18.	湖北省	武汉解放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桥口区解放大道610号
19.		武汉中北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中北路31号知音广场9层
20.		襄阳长虹北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襄阳市高新区长虹北路6号广景碧云天B座第五层
21.	湖南省	长沙五一西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五一大道848号湖南银监局三楼
22.		长沙县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县星沙街道开源鑫城大酒店1502室
23.		株洲庐山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庐山路399号华晨国际3楼
24.		衡阳东风南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衡阳市珠晖区东风97号振业大厦二层
25.		长沙韶山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韶山路460号兴威名座大厦北栋4楼
26.		湘潭芙蓉中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湘潭市湖湘南路3号欧泰酒店5楼
27.		岳阳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岳阳市经济开发区岳阳大道36号13楼

序号	省份	证券分支机构名称	证券分支机构地址
28.		娄底吉星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娄底市娄星区吉星路金融广场牡丹园小区 10#201-210
29.		邵阳邵水东路证券营业部	邵阳市邵水东路日恒电器城 B 座二层
30.		怀化云集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云集路世纪花园主楼 C 座 4 楼
31.		常德建设西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武陵大道与洞庭大道交汇处浙商广场 B 座 4 层
32.	广东省	广州华夏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 10 号富力中心 13 楼 06 单元
33.		深圳金田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附楼 3A 楼
34.		深圳新洲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南路沙尾工业区 308 栋
35.	四川省	成都青龙街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青羊区青龙街 18 号罗马国际大厦 4 楼
36.		成都交子大道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177 号中海国际中心 1 栋 1 单元 24 楼 2405 号-2407 号
37.	重庆市	重庆中山三路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 121 号天友大酒店五楼
38.		重庆天星桥正街营业部	重庆市沙坪坝区天星桥正街 46 号帛金大厦 2 楼
39.		重庆江北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 178 号附 32 号 1 单元 9-1 至 9-5 (美全 22 世纪写字楼 A 座 9 层)
40.	陕西省	西安小寨西路证券营业部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西段 64 号凯德广场 17 层
41.		西安高新路证券营业部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四路 2 号枫林绿洲 G 区 3 号楼商业楼 10114 室
42.	新疆自治区	乌鲁木齐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人民路 182 号
43.		克拉玛依独山子证券营业部	新疆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大庆东路 8 号
44.		乌鲁木齐石化总厂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米东区石化 6 区 31 号高层附一楼
45.		阿克苏英阿瓦提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阿克苏市英阿瓦提路 1 号
46.		库尔勒文化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文化路 6 号九华万象城二楼
47.	云南省	昆明春城路证券营业部	云南省昆明市春城路 219 号东航投资大厦 3 楼
48.		玉溪南北大街证券营业部	玉溪市红塔区南北大街 65 号乡镇小区综合楼 2 至 3 楼
49.	江西省	南昌绿茵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绿茵路 129 号联发广场 32 层
50.		赣州兴国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章江新区财智广场 A 栋写字楼 11 层 03-04-05-06 室
51.		上饶茶圣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茶圣路 175 号 2 幢 1-1,1-2,1-3,2-1
52.		南昌洪城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洪城路 778 号星河国际 302 室
53.		抚州赣东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赣东大道 1308 号名仕公馆 3#楼商业 101-204 室
54.		九江长虹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区长虹大道 266 号联信大厦 11 层
55.	浙江省	杭州延安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延安路 9 号, 劳动路 6-2 号 4001 室
56.		宁波和济街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和济街 235 号 2 幢 (4-1)

序号	省份	证券分支机构名称	证券分支机构地址
57.	贵州省	贵阳新华路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贵阳新华路富中国际广场 30 楼
58.		贵阳北京路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北京路九号贵阳医学院科技楼（京玖大厦）6 楼
59.	吉林省	长春人民大街证券营业部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人民大街 4111 号兆丰国际五楼
60.	山东省	济南泺源大街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 61 号
61.		青岛苗岭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 36 号-1 号 101(国际发展中心一层网点)
62.	河南省	郑州商务外环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商务外环路 8 号世博大厦 24 层
63.	河北省	石家庄中山东路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石家庄中山东路 368 号
64.	黑龙江省	哈尔滨中兴大道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中兴大道 563 号
65.	广西省	南宁民族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西省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46 号三祺广场 17 层 1701 号办公室
66.	海南省	海口市世贸北路证券营业部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世贸北路 1 号海岸壹号佳景国际第一层 102 房

注：公司重庆大足证券营业部成立于2014年8月20日，为进一步优化全国营业网点布局，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2017年撤销该营业部。

第二节 财务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财务数据（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变动率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6,812,289,473.94	5,319,769,659.03	28.06%	6,058,309,736.24
营业支出	4,712,751,829.47	3,225,449,239.45	46.11%	3,625,656,963.00
利润总额	2,096,711,636.00	2,100,868,852.10	-0.20%	2,435,144,857.79
净利润	1,573,878,509.44	1,576,649,199.42	-0.18%	1,818,259,220.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0,025,353.17	1,516,572,059.21	3.52%	1,800,012,627.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75,998,015.79	1,571,737,875.03	0.27%	1,816,390,15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8,144,555.04	13,499,179,399.41	-106.65%	-2,814,344,801.59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20,860,877,458.61	135,750,336,315.52	-10.97%	75,828,263,559.52
所有者权益	13,780,978,951.66	10,799,989,850.04	27.60%	8,963,347,570.98

（二）主要财务指标（单位：%）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变动率	2015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5%	16.69%	-2.64%	22.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7%	16.64%	-2.57%	22.12%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变动率	情况说明
----------	---------	---------	-----	------

政府补助	0.00	7,605,999.00	-100.00%	见会计政策变更
个税返还收入	688,970.04	97,203.51	608.79%	
捐赠支出	-3,514,858.50	-1,464,000.00	140.09%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20.01	309,230.01	-100.0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826,008.47	6,548,432.52	-143.16%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6,502.12	1,637,108.13	-143.16%	
对净利润的影响	-2,119,506.35	4,911,324.39	-143.16%	所得税率为 25%

(四)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 元, %)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变动率	2015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397,460,667.20	50,515,648,350.79	-37.85%	14,278,617,834.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558,262,841.77	6,513,769,598.17	154.20%	7,391,668,849.41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16,234,628.18	46,223,808.23	-64.88%	0.00
合计	47,971,958,137.15	57,075,641,757.19	-15.95%	21,670,286,683.81

(五) 主要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 (单位: 元, %)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变动率
货币资金	7,078,335,713.58	9,993,599,084.27	-29.17%
结算备付金	3,111,121,044.19	3,667,241,682.77	-15.16%
融出资金	3,303,381,828.93	3,162,010,899.84	4.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397,460,667.20	50,515,648,350.79	-37.85%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403,611,482.24	29,499,955,747.41	-10.50%
应收利息	1,498,067,260.98	1,277,049,300.37	17.31%
存出保证金	95,164,991.98	113,532,489.38	-16.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558,262,841.77	6,513,769,598.17	154.2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25,835,294.12	-100.00%
长期股权投资	6,369,889.63	0.00	100.00%
固定资产	99,145,223.16	101,586,081.52	-2.40%
无形资产	28,096,523.52	21,893,089.30	28.34%
商誉	18,062,512.38	18,062,512.38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0,246,884.26	239,697,184.82	4.40%
其他资产	31,013,550,594.79	30,600,455,000.38	1.35%
资产总额	120,860,877,458.61	135,750,336,315.52	-10.97%
短期借款	0.00	0.00	0.00%
拆入资金	0.00	200,000,000.00	-100.00%
衍生金融负债	16,234,628.18	46,223,808.23	-64.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689,475,457.90	16,709,612,748.80	-6.11%
代理买卖证券款	5,058,515,565.92	7,851,964,028.92	-35.58%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393,821,112.24	520,528,324.48	-24.34%
代理承销证券款	1,197,142.86	29,410,000.00	-95.93%
应付职工薪酬	241,244,586.37	329,335,164.66	-26.75%
应交税费	97,678,895.40	135,993,596.85	-28.17%

应付利息	519,404,751.01	328,790,451.02	57.97%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应付债券	7,211,420,000.00	5,276,940,000.00	36.66%
其他负债	64,748,906,367.07	84,221,548,342.52	-23.12%
次级债券	13,102,000,000.00	9,300,000,000.00	40.88%
负债总额	107,079,898,506.95	124,950,346,465.48	-14.30%
股本	5,840,702,569.00	5,142,453,886.00	13.58%
资本公积	3,425,637,585.23	2,099,180,112.98	63.19%
其他综合收益	-35,032,376.13	22,672,105.63	-254.52%
盈余公积	706,988,926.35	554,131,874.30	27.58%
一般风险准备	706,988,926.35	554,131,874.30	27.58%
交易风险准备	706,988,926.35	554,131,874.30	27.58%
未分配利润	2,348,611,755.12	1,814,910,578.38	29.41%
少数股东权益	80,092,639.39	58,377,544.15	37.20%
股东权益合计	13,780,978,951.66	10,799,989,850.04	27.60%

利润表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变动率
营业收入	6,812,289,473.94	5,319,769,659.03	28.0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65,872,171.43	1,813,943,275.24	-35.73%
利息净收入	847,609,673.07	859,824,477.92	-1.42%
投资收益	3,379,833,335.02	2,609,116,179.19	29.5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74,432,303.50	33,576,954.97	3993.38%
营业支出	4,712,751,829.47	3,225,449,239.45	46.11%
利润总额	2,096,711,636.00	2,100,868,852.10	-0.20%
净利润	1,573,878,509.44	1,576,649,199.42	-0.18%

（六）母公司的净资本及相关风险控制指标（单位：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公司一直严格按照《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要求计算净资本及相关风险控制指标，报告期末母公司净资本为17,834,065,156.01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本	17,834,065,156.01	13,992,710,693.10
净资产	13,575,624,882.11	10,657,107,340.77
净资本/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253.18%	231.91%
净资本/净资产	131.37%	131.30%
净资本/负债	54.86%	63.79%
净资产/负债	41.76%	48.58%

注：2017 年风险控制指标按照最新监管要求计算，个别指标基础数据为管理数据。

第三节 管理层报告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2017年，受宏观经济回暖、市场利率上升和金融严监管影响，中国A股市场结构性行情突出，债券市场比较低迷。A股市场中，上游行业和龙头企

业受益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竞争格局改善，业绩大幅好转，股价持续上涨；绝大多数中小企业在新的竞争格局中比较被动，效益不佳，股价持续下跌。债券市场受多重利空影响，预期收益率持续上行，价格持续下跌。2017年证券公司交易量继续萎缩、佣金率继续下滑，证券公司经营困难增加，盈利难度增加。全年证券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13.3亿元，比2016年下降5.1%，实现净利润1130亿元，比2016年下降8.5%。截至2017年底，证券公司总资产6.14万亿元，净资产为1.85万亿元，净资本为1.58万亿元，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余额（含信用交易资金）1.06万亿元，托管证券市值40.33万亿元。（数据来源：Wind,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7年证券业务结构明显变化。自营业务超越经纪业务成为第一大业务，全年证券投资收益（含公允价值变动）861亿元，比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821亿元）多40亿元，证券承销与保荐及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510亿元，融资融券业务净收入348亿元，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310亿元。如果将经纪业务净收入与融资融券业务净收入加总，则经纪业务仍是证券行业最大的业务收入来源。（数据来源：Wind,中国证券业协会）

1、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7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经济新形势，在市场跌宕起伏、监管逐步趋严的大背景下，公司总体经营保持良好发展态势。2017年，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92亿元，同比增长0.71%，实现净利润15.29亿元。母公司2017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由2016年的17.34%下降至12.62%，盈利能力继续保持行业较高水平。市场影响力和竞争力不断增强。

公司2011-2017年连续七年被中国证监会评为A类券商，2015年和2017年被中国证监会评为A类AA级券商，并荣获“年度最具竞争力证券机构”“中国资产管理券商君鼎奖”“中国区突破债券投行君鼎奖”“优秀证券公司短融发行人”“创新层十佳新锐做市商”“中国最佳券商资管”等奖项。

风险合规的管理与控制，注重提高业务人员的风险责任意识，加强项目风险监控力度，使投资银行业务各项工作平稳推进。

2017年，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全年共完成股票及债券承销项目39单，合计承销金额达到人民币403.8亿元。公司参与联席主承销的农业银行第一期绿色信贷资产支持证券项目，成为银行间首单经认证的绿色信贷资产支持证券，开创了利用资产证券化等投行工具推动绿色产业发展、加快生态文明建设步伐的新模式；参与联席主承销的农业银行第二期不良资产支持证券项目，成为农业银行首单信用卡类不良资产证券化项目。并购重组业务方面，公司作为主承销商之一参与的中油资本借壳ST济柴项目，通过定增募集配套资金人民币190亿元，该项目为2017年上市公司募集资金规模排名前十的增发项目（数据来源：Wind）；作为华侨城集团系列上市公司收购项目的财务顾问，先后帮助企业对5家上市公司进行要约收购，为客户提供了全方位的综合化金融服务，形成收购上市公司专业顾问的品牌，为后续开展上市公司收购的投行+投资/资金业务奠定了基础。

（3）自营业务

2017年，固定收益投资业务不断优化债券组合的持仓结构，实现以杠杆收益策略为主，交易波段盈利为辅，通过适时仓位调整，根据市场情况，调节组合久期、杠杆等指标，精挑个券，不断寻找债券的价值洼地，合理规避信用及利率风险，扩大公司债券收入，降低组合投资风险。在衍生品方面，合理配置一定比例的国债期货产品，根据对利率风险的判断，选择投机或对冲交易，在市场下跌时降低组合的风险；同时，与多家银行及金融机构签署《债券借贷交易主协议》，积极扩大交易对手库，通过开展债券借贷交易，降低了融资成本。截至2017年12月31日，实现净投资收益4.41亿元。

2017年，沪深股市经历了宏观金融监管趋严和金融去杠杆的双重压力，海外美联储多次加息使得A股资金面承压。沪指全年窄幅震荡，对于公司证

券投资业务产生较大影响。证券投资部在优化投资配置的同时积极调整投资策略，努力实现收益最大化，全年实现投资收益153.11万元。报告期内，证券投资部完善自营业务风险控制体系，加强投研队伍建设，积极拓宽证券投资的范围，自营业务收入进一步多元化。

（4）资产管理业务

2017年，资管条线以严控风险为重点，以合规经营为抓手，立足主业、调整思路、深化转型，从实际出发，以管理提升服务，深化“三位一体”综合化经营，做到稳中有进，稳中有为。

截至2017年底，公司资产管理总规模2,726.21亿元，产品总数298只，较2016年底新增募集资金规模317.72亿元，新增集合产品39只，开放期持续营销产品135只。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公布的2017年排名中，资产管理月均规模排名第13名，主动管理资产月均规模行业排名第5名，保持良好发展势头。

同时，十九大后密集出台的监管政策对资管行业的发展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挑战，整个行业面临着转型阵痛。公司资管业务将顺应监管要求，积极主动回归资产管理业务本源，努力实现公司资管业务的“二次跨越”。

（5）固定收益理财业务

2017年，固定收益理财业务积极选择债券资产，合理进行组合管理，灵活控制杠杆久期，严格控制信用风险，以有效的负债管理机制配合客户营销工作。在金融去杠杆、严监管、债券市场持续低迷的大背景下，努力保持业绩稳定。截至2017年12月31日，管理资产本金规模1,208亿元，持仓规模达到1,574亿元，较2016年底分别减少19.7%和17.7%。主动管理规模居行业前五。同时，严控风险合规经营，未出现债券违约情况，管理业绩能力经受了市场考验。

（6）公募基金业务

公司在获批公募基金管理业务资格后，深入开展市场调研，结合客户

需求，设计并募集发行了基金产品，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旗下存续基金产品共3只，分别为华融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华融现金增利”）、华融新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华融新锐”）和华融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华融新利”）。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华融现金增利基金总份额为28.72亿份，当年累计收益率为3.69%；华融新锐基金单位净值为0.983元，基金资产净值为1.68亿元，当年累计收益率为10.08%；华融新利基金单位净值为1.016，基金资产净值为0.34亿元，当年累计收益率为-1.26%。

（7）新三板业务

2017年，新三板业务继续坚持“精品投行”战略，以新经济、新模式下的中小企业为主要服务对象，以价值研究铸基石，以增值服务创利润，全面提升挂牌、做市、融资、IPO转板、并购重组等一体化、综合化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2017年全年，公司新增完成13家优质中小企业挂牌，累计挂牌88家；为19家企业完成股票非公开发行融资21次，为112只股票提供做市服务，有力地支持了实体经济的发展。2017年，公司服务的创新层企业占挂牌企业的比例继续保持行业前列，并在新三板再分层高峰论坛上被评为“2017年创新层十佳新锐做市商”。

（8）研究咨询业务

2017年，公司进一步深化“投资+研究”战略，对内提供全方位研究服务，大力加强对证券投资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公募基金业务和财富管理业务的研究支持。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要求和市场热点，重点加强了宏观策略研究。在宏观策略研究方面，研究部围绕公司首席经济学家在宏观经济、调控政策等研究领域的影响力，整合宏观策略金融小组及部分重点行业人员的力量，组成宏观研究为主、跨行业研究的研究工作小组，发布多篇深度研究报告，通过平面媒体和网络渠道扩大影响，积极参加国内外的高峰论坛、学术研讨等活动，扩大了市场影响力，实现了以

点带面、重点突破的良好效果。

此外，公司积极开展市场宣传，对外刊发研究报告，定期参加CCTV及其他媒体节目制作，扩大公司影响力。公司首席经济学家伍戈获第十七届孙冶方经济科学奖（著作奖）；计算机、化工、轻工、建材等行业研究员获得2017年《金融界》慧眼最佳分析师评选第一名。

（9）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①华融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华融期货在公司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坚持创新加稳健，加大风险防化力度。不断强化内控与管理，努力做强做优做大三大主业，着重化解自身“净资本弱、主业不强、骨干短缺、创新力弱”四大发展瓶颈问题。

受各类不利因素制约，2017年，仅实现报表利润总额683.91万元，报表税后净利润577.50万元，比上年下降75.95%；实现营业收入7355.81万元，较上年7924.78万元下降7.18%；客户资产5.09亿元，同比下降58.46%。完成全年利润不尽理想的主要原因为：一是2017年监管政策变化对净资本考核更加严格，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扣减净资本提高了50%，导致自有资金对外投资额度减少50%。二是监管政策限制期货投机交易，全行业期货交易量同比下降30.06%。三是公司期货主交易系统自2010年10月上线以来，将近7年一直未升级，计算机硬件已经老化进入故障高发期，如出故障将给公司带来无法承受的灾难性后果，系统必须更新，公司新上线CTP主席交易系统投入增加了公司的运营成本。四是2016年开发的期货资管产品陆续到期结束，加上客户亏损，期货客户权益下降明显，较年初下降45.45%。五是金融机构资金紧张，加上旗下风险管理子公司刚刚运营，未能按时完成融资计划对外投放项目。六是期货经纪业务营销团队引进工作成效不明显，公司前台营销人才短板是制约经纪业务发展的主要问题。

面对激烈的市场与经营环境，华融期货努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在公

司经营、风险管理、业务创新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一是夯实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建立“营业部和总部风控部”二级风控体系，对分支机构风控人员垂直管理，对客户进行风险偏好分类管理，采取三级保证金递增的风险防控机制、动态调整。2017年，未发生一起交易错单、投诉、诉讼等风险事件，存续项目也没有展期、不良、逾期和风险，公司行业分类评级跳一级到B类“BBB”级并荣获海南省财政厅金融企业业绩评价一等奖。

二是创新思路。整合牌照优势，积极探索证券市场场外衍生品业务新蓝海，向轻资产业务转型，盘活客户闲置资产价值，用好客户资管产品存量股票资源，设计多种解决客户风险管理、融资、产品出表、以及为证券公司股票融资业务提供增信服务等个性化产品，产品种类繁多，能覆盖客户的各类需求。同时，努力发挥子公司风险管理服务优势，增强“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与上海期货交易所共同举办“2018宏观经济暨有色金属高峰论坛”，共有300家有色金属产业客户参加。

三是积极推进技术升级，增强信息技术竞争力。继去年完善机房升级改造数据链路的基础上，2017年又完成多个系统建设和升级：一是上线CTP快速交易主席系统，为公司开发产业优质客户提供技术支持。二是顺利完成反洗钱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系统的建设，有效提高了反洗钱和业务合规性管理的质量和效率。三是成功争取到上海张江机房机柜，为在高速交易领域与行业先进公司同台竞争打下良好的基础。

四是深入挖掘业务协同合作潜力。发挥综合金融服务优势，加强与系统内平台公司的交流合作，同时扩大外部业务交流，多渠道寻找资金合作。分别与大有期货、广州期货、合和期货等风险管理子公司建立业务合作关系；与深圳久久金、攀钢股份、金驹物洽谈探讨通游供应链业务合作模式，与磐厚资本、安信信托等机构合作开展二级市场定增业务；今年以来对接几十家境内外金融机构拓展资金合作渠道，成功开辟了民生银行、建设银

行、内蒙金古银行、海南发展控股、建设银行等资金渠道，为下一步公司发展提供了有力保证。

②华融瑞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由于券商私募行业处于“大整改”，大多数的券商私募基金子公司业务2017年均处于停滞状态，在严峻形势下，华融瑞泽作为年轻的私募股权管理人，利用专业优势、团队优势紧跟政策监管趋势并进行提前布局，在2017年取得一定成绩，新增基金7只，新增管理规模130亿元。2017年合并口径实现收入6.8亿元，实现利润总额0.49亿元，净利润0.47亿元。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A）基金业务：

在大多数券商直投业务全年处于停滞状态的大环境下，华融瑞泽在2017年取得一定成绩，新增基金7只，基金类型涵盖PE基金、VC基金、并购基金、产业投资基金等，新增管理规模130亿元，其中70亿元全部来自社会资金。截至2017年底，华融瑞泽基金管理规模140亿元，实缴规模75.38亿元，投放规模13.42亿元，在券商私募基金子公司行业排名靠前。

（B）投资业务：

投资业务是华融瑞泽的发展基础和落脚点，做大做强投资业务，打造若干具有品牌影响力、投资回报高的投资项目是全体瑞泽人的追求，也是瑞泽管理团队的责任。2017年，在行业整改的监管环境下，华融瑞泽的投资业务仍取得了突破，截至2017年底，新增投资项目5个，新增投资3.35亿元。

（二）母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的分部报告

2017年，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92亿元，同比上升0.71%。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3.27亿元，同比下降15.98%，占营业收入的9.35%；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6.81亿元，同比下降35.48%，占营业收入的19.50%；投资咨询服务净收入0.20亿元，同比下降12.96%，占营业收入的0.57%；资产管

理业务净收入12.24亿元，同比增长37.04%，占营业收入的35.05%；利息净支出1.88亿元，同比增长30.17%；投资收益（含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14.09亿元，同比上升13.27%，占营业收入的40.35%。

2017年末，公司共有16家分公司、66家营业部，分布在全国26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分地区	机构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营业利润 同比变动
1	上海地区	4	49,123.30	36,313.78	20.73%	7.18%
2	湖南地区	12	47,052.12	26,134.53	23.93%	5.88%
3	广东地区	5	33,257.62	18,822.63	11.11%	-9.87%
4	北京地区	6	29,921.65	17,720.37	-7.47%	-27.33%
5	贵州地区	3	23,127.56	20,427.89	-16.18%	-13.95%
6	陕西地区	3	16,091.71	12,282.40	133.50%	185.37%
7	新疆地区	6	15,154.26	8,353.68	-23.45%	-28.48%
8	江西地区	7	12,531.06	8,501.43	-14.53%	-26.61%
9	福建地区	3	11,935.99	8,217.07	74.69%	118.55%
10	四川地区	3	9,064.46	4,445.86	44.02%	4.65%
11	辽宁地区	3	7,809.32	5,598.23	1.93%	2.73%
12	重庆地区	3	6,937.14	1,585.19	11.76%	-40.10%
13	湖北地区	4	5,518.83	3,439.06	-29.53%	-34.27%
14	山东地区	3	3,881.62	2,397.77	-39.99%	-51.20%
15	海南地区	2	3,820.71	2,743.20	82.89%	127.97%
16	浙江地区	3	3,252.02	1,231.48	-22.51%	-55.50%
17	吉林地区	1	3,134.99	1,798.63	61.42%	66.84%
18	黑龙江地区	1	3,052.93	2,495.54	20.10%	31.91%
19	山西地区	1	2,864.09	1,080.33	-8.10%	-52.09%
20	江苏地区	1	2,679.87	1,805.66	48.75%	187.40%
21	河南地区	1	2,377.75	1,723.28	40.88%	100.72%
22	河北地区	1	2,079.60	1,555.01	197.70%	521.48%
23	天津地区	1	1,480.13	468.63	-49.50%	-61.02%
24	安徽地区	2	1,401.22	464.94	-50.80%	-73.12%
25	云南地区	2	214.35	-308.87	-91.87%	-115.54%
26	广西地区	1	7.79	-446.76	792.60%	-64.72%
	小计	82	297,772.09	188,850.94	7.25%	-4.12%
	公司本部		51,379.36	16,244.12	-25.62%	36.12%
	合计		349,151.45	205,095.06	0.70%	-1.83%

（三）资本结构和资产质量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口径总资产为1,208.61亿元，同比下降10.97%。扣除客户资金（包括代理买卖证券款和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后，总资产为1,154.09亿元，同比下降9.40%。

从资产（扣除客户资金）结构来看，短期资产占比85.30%，长期资产占比14.70%。短期资产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313.97亿元，占比27.21%；其他资产310.14亿元，占比26.87%，其中应收款项类投资306.12亿元；买入返售金融资产264.04亿元，占比22.88%。长期资产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65.58亿元，占比14.35%。

从负债和权益结构来看，短期负债占比21.58%，长期负债及权益占比78.42%。短期负债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156.89亿元，占比13.59%；一年内到期的次级债金额为50亿元，占比4.33%；一年内到期的公司债券和收益凭证为20.10亿元，占比1.74%。长期负债及权益中，应付合并结构性主体权益持有者款项634.18亿元，占比54.95%；一年后到期的次级债81.02亿元，占比7.02%；股本58.41亿元，占比5.06%。

从资产与权益结构的配比来看，短期资产足以覆盖短期负债，流动比率395.27%，流动性风险较低。资产结构方面，资产负债率（不含客户资金）为88.06%，较上年同期下降3.46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结构化主体并表的资产和负债金额有所下降，降低了合并报表的整体资产负债率。

（四）重大投融资行为

2017年11月11日，公司2017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华融证券引入战略投资者增资扩股方案的议案》，公司决定通过引入战略投资者进行增资扩股。2017年12月28日，根据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7]000991号），公司注册资本由5,142,453,886元增至5,840,702,569元。

（五）新设分支机构及重大资产处置情况

新设分支机构情况：公司于2017年经北京证监局核准，在福建厦门市、新疆库尔勒市各新设1家营业部。经过认真筹备，新设分支机构依法筹建，合理配备工作人员，建立健全完善制度、业务设施和信息系统，并顺利领取工商营业部执照及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

序号	营业网点	所在地区	营业执照注明成立日期	经营许可证签发日期	开业时间
1	厦门民族路 证券营业部	厦门	2017/4/12	2017/4/27	2017/5/25
2	库尔勒文化路 证券营业部	库尔勒	2017/5/26	2017/6/19	2017/9/6

重大资产处置情况：无。

（六）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创新情况

2017年公司投行业务继续贯彻创新发展的理念，将创新业务作为重中之重，深挖客户需求，提供多维度综合金融服务；在“投行+”、资产证券化等方面不断创新，业务品种得到了有效的丰富，并获得2017年度中国区突破债券投行君鼎奖等奖项。

（七）融资渠道和负债结构

为确保公司日常流动性安全，公司采取多种方法进行资产负债管理，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主要方法如下：一方面，公司加强与各大银行机构、保险机构、金融租赁公司、财务公司等沟通，在现有规模基础上继续扩大银行授信额度，丰富授信品种，为融资奠定基础。2017年公司授信总额在原有基础上大幅提高，公司累计授信额度已突破590亿元，达到598亿元，授信机构涵盖了大型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银行及城商行、农商行。另一方面，公司推出收益凭证、结构化融资产品等多种债务融资工具，积极探索金融资产证券化等创新融资手段，有效拓宽了公司融资渠道、丰富了融资品种。

长期融资方面，2017年末母公司剩余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存量债券114.74亿元、收益凭证17.10亿元，长期融资占除客户资金以外的负债总额的40.55%，占比较大，融资结构合理；短期融资方面，公司通过广泛的同业合作从银行等金融机构取得质押回购及同业拆借资金。

（八）现金流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347,138.40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89,814.46万元。主要流入项目为：处

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2,209,454.53万元，合并结构化主体其他份额持有人投入的资金净额-2,012,364.20万元，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474,153.08万元，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206,605.32万元，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49,963.17万元。主要流出项目为：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395,477.67万元，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294,836.85万元，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113,183.15万元，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94,611.70万元，支付的各项税费87,823.84万元，拆入资金净减少额20,000万元，融出资金净增加额11,693.16万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908,886.51万元，主要流入项目为：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1,235,458.23万元，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113,921.56万元。主要流出项目为：投资支付的现金2,251,329.45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651,781.28万元，主要流入项目为：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1,153,159万元，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204,309.33万元。主要流出项目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579,511万元，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126,176.04万元。

汇率变动使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218.72万元。

（九）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1、全面风险管理概况

公司实施全面风险管理工作以来，建立了一套符合监管要求、适应公司业务特点的全方位风险管理框架体系，积极采用信息化风险管理系统加强风险监测、管控，建立运行一套比较全面的风控指标体系，经常性开展压力测试，严格执行并始终满足监管及公司战略要求。

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各业务部门、各风险管理职能部门构成的多层次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制订了由公司风险管理基本制度、各风险管理办法、专项工作管理办法、业务条线风控细则构成的多层

次风险管理制度体系。此外，每年制定涵盖全业务条线的风险偏好政策，明确公司全年风险管理主要目标和要求，以有效指导日常风险管理工作的开展。

为提高风险管理工作的及时性和精确度，提升风险管理效率，公司一直重视并不断加强风险管理系统的建设。目前，公司上线使用的共有两套风险管理系统，其中金仕达风险监控平台主要对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进行计算和监控，以确保公司各项风控指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衡泰市场风险管理系统主要实现对风险量化指标（VaR、久期等）的计算、持仓结构分析、绩效归因以及风险限额指标监控等功能。同时，公司目前在建信用风险管理系统，该系统主要可对公司融资类客户进行内部评级、授信以及敞口管理，上线后可丰富公司信用风险管控手段，提高公司信用风险管理水平，逐步将信用风险管理由定性向定量推进。

公司按照证监会相关要求，建立了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涵盖各项业务，每日动态监控。在各项业务规模调整前，均进行敏感性分析及压力测试，根据测试结果确定最终的业务规模调整方案。自成立以来公司各项风控指标持续满足并大幅优于监管要求，在年度证券公司分类评级中取得了相应的加分，并且连续多年获评 A 类 A 级以上券商。

2、市场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是公司投资组合由于相关市场的不利变化而导致损失的风险。具体面临的市场风险的主要类别如下：

（1）权益类风险：来自于股票、股票组合及股指期货等权益类证券的价格及波动率变化上的风险暴露；

（2）利率类风险：来自于固定收益投资收益率曲线结构、利率波动性和信用利差等变化上的风险暴露；

（3）汇率类风险：来自于外汇汇率即期、远期价格及波动率变化上的风险暴露。

公司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与公司业务规模、产品复杂程度相适应，与整体战略、资本水平以及风险偏好相一致。

公司以全面风险管理制度为基础，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覆盖涉及市场风险的主要业务条线和部门。公司将业务规模纳入风险偏好以及限额进行管理，从总量上控制业务市场风险；针对不同业务设定集中度指标，从单体上对市场风险进行管控；每日计算组合 VaR 以及久期等风险指标，从量化角度把控公司风险水平；通过在交易系统设定阈值，在前端对交易进行管理，确保各项监控指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

此外，公司通过定期的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以及风险对冲等多种形式对公司面临的市場风险进行管理，确保在风险可承受的范围内开展业务并尽可能多的获得超额收益。

3、信用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是指由于融资方或交易对手不能正常履约而导致公司发生经济损失的风险，具体来自于以下几个方面：

- (1) 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等业务的客户出现违约的风险；
- (2) 债券投资及部分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由于相关发行人或融资人出现违约，不能兑付本息的风险；
- (3) 权益互换、利率互换、场外期权等场外衍生品交易中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支付义务的风险。

公司坚持业务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的有效统一，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开展融资类业务、固定收益类投资等信用风险相关业务，争取风险调整收益的最大化。

公司在风险偏好政策中明确了能够承担的信用风险总体水平，并根据自身资本实力、行业监管要求以及股东的风险容忍度制定了信用风险管理量化指标；在信用风险识别与评估过程中，针对各项业务及产品特点，建立了相应的审核流程和评估标准，包括客户所处行业、企业规模、经营情

况、偿债能力、信用情况、项目抵质押物状况以及担保人情况等；公司对不同类型的信用风险资产定期进行风险等级评估，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相应减值准备。公司相关业务条线定期或不定期向风险管理部反馈信用风险管理的总体状况，对于潜在或发生的重大信用风险事件及时报告并积极落实化解措施。

4、操作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公司面临的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

公司通过健全风险管理机制、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完备关键环节管控措施、加强信息系统建设与信息安全管理、增强员工责任风险意识等措施，实现对操作风险的有效管控，避免操作风险事件的发生或降低其发生频率与影响。公司操作风险管理的主要措施包括：

（1）建立科学的操作风险偏好、容忍度和管理制度体系，在持续跟踪基础上不断完善操作风险治理架构；

（2）针对各项业务制订健全有效的管理制度、操作流程，明确责任分工和质量要求，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手册，对业务开展关键风险环节的操作要求进行明确规定，形成主要业务的操作风险控制矩阵，定期开展制度流程梳理，完善内控管理机制；

（3）健全信息系统生产、仿真、测试和开发环境的建设，对不同环境的数据安全级别、访问控制策略、人员要求、管理职责以及操作规范、数据使用权限等要求进行严格规定，构筑独立、安全的生产、仿真、测试和开发环境；

（4）加强员工职业道德教育和操作流程培训，定期开展内控和操作风险检查，落实违规行为问责机制，不断提升全员操作风险防控意识。

5、流动性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1）概况

公司面临的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

（2）流动性风险的管理措施

公司强调业务发展与融资能力以及资产与债务偿付要求的相互适应，在确保风险可控前提下，适度利用财务杠杆提高资本使用效率。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主要措施包括：

①建立有效的资金集中管理和统一调配机制。计划财务部统一管理、调度公司自有资金，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按需申请使用资金并严格执行资金上划总部的规定；

②建立分层次的流动性资产储备，适时调整流动性储备的总量和结构；

③坚持融资渠道和方式的多元化，避免由于融资渠道过于集中或融资方式过于单一而导致的筹资困难；

④加强资产负债和现金流管理，通过到期现金流方法，测算和分析未来一定时期的资产及负债的现金流、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的潜在现金流，根据现金流缺口制定流动性补充计划，妥善安排资金来源和运用；

⑤以流动性风控指标为重点，定期或不定期开展专项压力测试，完备极端情况下的紧急应对措施。

6、政策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公司面临的政策风险是指监管部门有关证券市场的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有重要影响的举措、政策出台，对证券市场造成重大影响，相应对公司现有业务及未来发展带来重大影响的风险。

公司将在运营过程中加强日常管理，严格遵照国家政策以及监管发布的各项法律法规要求，合法合规开展各项业务，密切关注政策变化，根据政策变化及时调整公司发展战略和业务模式。

7、业务模式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业务模式风险通常表现为公司业务模式单一，或对于某类业务依存度过高，当市场以及其他外部因素变化对该类业务产生负面影响时，公司整体将受到较大损失的风险。

公司秉承综合化经营的理念，在积极推进传统主营业务的同时，合规审慎开展新兴业务，逐步丰富业务种类，推动公司业务模式多样性和广泛性的建设。

（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公司于2017年5月28日开始采用财政部于2017年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于2017年6月12日开始采用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此外，本年度财务报表还按照财政部2017年12月25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以下简称“财会30号文件”)编制。

（1）政府补助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之前，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该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做出了具体规定，要求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附注中详细披露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终止经营的信息。该准则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未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3) 资产处置损益的列报

在财会30号文件发布以前，公司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在“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项目列报。在财会30号文件发布以后，公司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在“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列报。对于上述列报项目的变更，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上年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2、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4、2018年1月1日起实施新会计准则的可能影响说明

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三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准则”）。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

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同时，鼓励企业提前执行。公司最终确定于2018年1月1日起提前执行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后引入了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一般套期会计以及金融资产减值的新规定。

所有纳入金融工具准则范围的金融资产按照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特别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的业务模式而持有的债务投资及合同现金流量仅是支付本金及未偿本金的利息的债务投资，一般于期末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债务工具的业务模式的目的既为了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也为了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合同约定的现金流量仅为支付本金及未偿本金的利息的，应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所有其他金融资产在后续会计期间均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此外，根据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可能会行使不可撤销的选择权，即股权投资（并非为了进行交易而持有）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仅股息收入可在损益中确认。

金融工具准则规定，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而导致的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会计处理会导致或扩大损益的会计错配。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导致的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在后续期间不会被重分类至损益。目前，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金融负债，其所有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损益。

关于金融资产减值，金融工具准则引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准则下的已发生损失模型。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公司于每个报告日核算预期信用损失和这些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以反映自初始确认时信用风险的变动。换言之，无须再等到信用事件已发生才确认信用损失。根据本公司截止2017年12月31日的金融工具和风险管理政策预期首次应用金融工具

准则可能产生下述影响。

(1) 分类和计量

①对于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债务工具：其中大部分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仅在于收取本金及未偿本金利息，而其业务模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以及在公开市场出售这些债务工具。因此，自采用金融工具准则，这些金融资产将被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当这些债务工具被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利得或损失将被重分类至损益。部分分类为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资管计划未能通过合同现金流量测试，在金融工具准则下将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被确认至损益，而不是其他综合收益。自采用金融工具准则，其他综合收益分两类处理：后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根据其公允价值进行调整；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将于2018年1月1日转入留存收益。

②对于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其中大部分权益工具都将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自采用金融工具准则，与这些权益工具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将于2018年1月1日转入留存收益。对于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根据金融工具准则，所有该等金融资产（主要是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后续报告期末对其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外，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③部分划分为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其他金融资产未能通过合同现金流量测试，将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被确认至损益。自采用金融工具准则，该等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公允价

值之间的差额将在2018年1月1日转入留存收益。

（2）减值

根据本公司的预测，一般而言，如果采用金融工具准则下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将导致于较早期间、在资产尚未实际发生损失时计提信贷损失，这些资产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公司在金融工具准则下需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各类资产。

根据本公司的评估，基于2017年12月31日母公司财务报表数据，自采用金融工具准则，在考虑了递延税的影响后，上述金融资产计量与减值政策的修订将增加本公司2018年1月1日的权益总额，预计增幅约低于4%。

（十一）利润分配政策及相关执行情况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符合行业有关规定、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要求。公司当年实现的税后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按10%提取法定公积金、按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按证监会等监管机构规定的比例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并扣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50%时，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计提的一般风险准备金和交易风险准备金，用于弥补证券交易的损失。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股本，但资本公积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于2017年3月20日召开股东大会，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对股东分配现金分红577,753,020.28元。

（十二）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2017年华融证券积极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战略部署以及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中央单位定点扶贫工作会议精神，按照中证协关于“一司一县”“一县一企”结对帮扶工作要求，积极投入脱贫攻坚战，加大扶贫力度，切实履行社会责任。2017年以来，华融证券积极承

担各类扶贫项目，累计出资超过500万元，2017年8月，华融证券1726名干部员工为四川九寨沟地震灾区自愿募集善款超过35万元。

第四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处罚、公开谴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收到关于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交易所进行处罚或公开谴责的通知或报告。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致富债

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于2013年2月5日购买了宿迁市致富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富皮业”）发行的人民币5,000万元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债券简称：“12致富债”，存续期三年，附第二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9.5%），因第二年末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致富皮业发行人无法于原定还本付息日2015年2月10日按期支付“12致富债”本金及一期利息，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于2015年8月3日对“12致富债”中小企业私募债担保人中海信达担保有限公司及发行人致富皮业提起诉讼，要求中海信达担保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诉请赔偿金额5,000万元本金及相应债券利息，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2015年8月3日受理此案。公司于2017年12月19日收到北京三中院对“12致富债”案件的判决书，判决致富皮业及其担保人中海信达担保有限公司赔偿金额5,000万元本金及相应债券利息、逾期付款违约金等，目前在执行阶段。在提起诉讼的同时，公司于2015年7月6日对“12致富债”发行人致富皮业提起仲裁，要求被申请人致富皮业赔偿5,000万元本金、债券相应利息及违约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已于2016年7月18日对此案做出裁决，裁决致富皮业赔偿5,000万元本金、债券相应利息及违约金。公司于2016年10月27日向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执行仲裁裁决申请，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

院于2016年10月27日受理此案。

2、华光债

2013年11月，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认购了金乡县华光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光食品”）发行的面值为人民币2,000万元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债券简称：“13华光03”，存续期三年，附第二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9.8%）。公司按照约定行使回售选择权后，发行人未于原定还本付息日2015年11月29日按期支付“13华光03”本金及一期利息，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于2016年1月12日对“13华光03”中小企业私募债担保人山东华金集团有限公司、担保人李敬峰以及为山东华金集团有限公司、李敬峰提供担保的济宁市天兴房地产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要求三被告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诉请赔偿本金2,000万元、相应债券利息及违约金。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6年12月26日对此案做出判决，判决山东华金集团有限公司、李敬峰向我司支付本金2,000万元、相应债券利息及违约金，驳回要求济宁市天兴房地产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诉讼请求。公司于2017年1月20日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上诉，诉请山东华金集团有限公司、担保人李敬峰以及济宁市天兴房地产有限公司共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公司于2017年8月29日收到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对“13华光03”债券二审的民事判决书，判决山东华金集团有限公司、担保人李敬峰偿还2,000万本金、利息、律师费及逾期付款违约金，判决济宁市天兴房地产有限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目前已申请执行。在提起诉讼的同时，公司于2016年3月1日对“13华光03”发行人华光食品提起仲裁，要求被申请人华光食品支付2,000万元本金、债券相应利息及违约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已于2016年8月26日对此案做出裁决，裁决华光食品向我司支付本金2,000万元、相应债券利息及违约金。公司于2016年10月17日向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执行仲裁裁决申请，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6年10月17日受理此案，截至2017年12月31日仍在执行过程中。

3、“上海盈方微”股票质押式回购项目

2017年，因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客户上海盈方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盈方微”）违约，公司按照协议约定采取法律措施（申请强制执行）维护我司权益，目前尚未结案，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10月29日、2014年12月26日公司分别与上海盈方微进行了一笔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质押标的证券为000670盈方微，合计初始交易金额20,026.7万元，融出方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到期购回交易日分别为2017年10月27日、2017年12月24日。截止2017年12月31日，剩余本金合计18816.7万元。

上海盈方微2017年第一季度利息逾期，履约保障比例跌破平仓线后未采取措施提升履约保障比例，质押于我司股票被冻结及轮候冻结。我司于2017年4月21日向上海盈方微发送违约处置通知书，宣布交易于2017年4月28日提前到期，但上海盈方微未履行购回义务。

基于上海盈方微违约情形，公司按照协议约定采取法律措施。根据公证处于2017年6月23日出具的执行证书，公司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17年7月6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正式立案。

4、华证价值229、230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公司分别于2015年11月27日及2016年1月29日接受委托人委托设立华证价值229、华证价值230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管计划”），由我司代表资管计划通过委贷银行向大唐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唐能化”“借款人”）发放委托贷款，项目规模分别为40亿元和20亿元，项目期限均为3年，担保人均均为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自资产管理计划起始运作至2017年6月21日，大唐能化按期支付付息，资产管理计划运作正常。

2017年9月21日，大唐能化未能按时支付三季度相应利息，已构成实质性违约。公司作为资管计划管理人分别于9月21日、9月25日向委托人书面

告知了借款人违约事宜。9月28日，大唐能化将三季度利息支付至公司资管计划（逾期7天），并于10月9日补充支付了逾期期间产生的罚息。12月21日，大唐能化未能按时支付四季度利息，再次构成违约。公司作为资管计划管理人于12月22日向委托人、借款人、担保人、委贷行书面告知了违约事宜。根据委托人指令，公司于2017年12月29日，代表资管计划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程序，要求借款人偿还全部应付未付利息及对应的罚息，并承担为实现相关债权所发生的律师费等费用，同时要求担保人大唐国际发电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三）重大收购情况

无。

（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法人代表	企业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点
中国华融	赖小民	股份有限公司	911100007109255774	北京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华融	39,070,208,462	71.99	71.99

2、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1）上年末及本年末均持有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合计持股比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华融期货	海南省海口市	金融期货经纪	92.50	92.50
华融瑞泽	江西省瑞金市	投资管理咨询	92.7474	80.00

（2）本年处置的子公司

无。

3、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融湘江银行”）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914300005617419921
华融融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融融德资产”）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91110000717866354C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融国际信托”）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91650000742220088A
华融致远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华融致远”）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91110102696310890J
华融渝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华融渝富”）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915000005590151745
华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华融资本”）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91110000MA0047788U
华融天泽投资有限公司（“华融天泽”）(注)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913100000573267149
华融汇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融汇通”）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91110102561728691M
华融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华融置业”）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914404002797022955
华融新兴产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华融新兴产业”）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91110113MA009EBR54

注：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1月30日，华融天泽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因股权转让自2016年12月1日起，华融天泽为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关联方。

4、本集团与母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

(1) 自母公司拆入资金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利息支出-次级债	10,127,276.72	1.67	14,211,633.33	3.87
利息支出-存款利息支出	1,026,934.85	3.72	813,410.10	1.75
利息支出-拆入资金	483,250.00	16.57	211,166.67	1.40

(2) 向母公司提供服务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证券承销业务	8,490,566.04	2.51	31,984,905.66	5.0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资产管理业务	5,743,558.61	1.47	17,680,520.13	5.8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财务顾问业务	-	-	5,660,377.36	0.72

(3) 接受母公司出让资产使用权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业务及管理费-房租物业费	5,234,770.42	3.39	5,350,786.90	3.62

(4) 与母公司的债权债务往来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代理买卖证券款	288,606,176.58	5.71	232,565,195.82	2.96
其他资产-应收受托资 产管理费	2,455,843.41	1.06	879,569.61	0.68
其他资产-房租押金	536,087.80	2.65	536,087.80	2.83
次级债	120,000,000.00	0.92	200,000,000.00	2.15
应付利息-次级债	89,161.65	0.02	148,602.74	0.06
应付股利	101,014,227.60	81.56	101,014,227.60	81.56

(5) 与母公司的担保情况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中国华融未提供任何借款担保。

5、本公司与子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子公司购买的本公司发起的产品

子公司名称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华融期货	华融分级固利 37 号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0,000,000.00	13.17	90,000,000.00	13.11
华融期货	华融分级固利 38 号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00	10.28	50,000,000.00	10.19

(2) 向子公司提供服务

子公司名称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华融期货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期货经纪业务	20,495.87	0.04	20,288.65	0.03
华融期货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	1,536.40	0.00	11,153.77	0.00

(3) 接受子公司服务

子公司名称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华融天泽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3,833,254.88	5.84

(4) 向子公司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子公司名称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华融天泽	利息收入	-	-	377,358.49	3.74

(5) 与子公司的债权债务往来

子公司名称	交易内容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华融期货	结算备付金	57,328,865.07	1.84	86,995,333.09	2.37
华融期货	存出保证金	838,575.00	0.88	28,704,368.00	25.28
华融期货	应收资产管理业务 收入	246,373.60	0.11	-	-
华融期货	代理买卖证券款	4,652,245.47	0.09	-	-

6、本集团与其他关联方的重大关联交易

(1) 持有关联方产品

关联方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华融国际信托	华融融升2号 集合资金信 托计划(第20 期)	109,800,000.00	89.12	109,800,000.00	76.68

(2)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华融国际信托	手续费及佣 金收入-财务 顾问业务	1,886,792.45	0.50	-	-
华融融德资产	手续费及佣 金收入-证券 承销业务	2,165,094.33	0.64	3,768,466.98	0.60
华融置业	手续费及佣 金收入-证券 承销业务	26,762,803.23	7.90	-	-
华融湘江银行	手续费及佣 金收入-证券 承销业务	150,943.40	0.04	-	-

(3) 接受关联方出让资产使用权或服务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华融致远	业务及管理费-房租物业费	13,811,225.20	8.94	14,899,533.84	10.09
华融湘江银行	业务及管理费-房租物业费	60,000.00	0.04	66,000.00	0.04
华融渝富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财务顾问业务	-	-	300,000.00	0.46
华融天泽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财务顾问业务	3,787,127.33	19.86	2,591,129.35	3.95
华融湘江银行	业务及管理费-其他	587,961.14	24.10	-	-

(4) 银行存款/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华融天泽	利息收入-资金拆借	-	-	1,509,433.96	14.95
华融湘江银行	利息收入-银行存款	6,703.47	0.00	2,691.65	0.00

(5) 利息支出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华融融德资产	利息支出-客户存款	806,747.52	2.92	684,228.99	2.14
华融国际信托	利息支出-客户存款	28,906.64	0.10	62,674.37	0.20
华融资本	利息支出-客户存款	67,562.98	0.24	26,424.40	0.08
华融置业	利息支出-客户存款	35.94	0.00	-	-
华融汇通	利息支出-客户存款	239,501.07	0.87	-	-
华融新兴产业	利息支出-客户存款	86,647.36	0.31	-	-
华融渝富	利息支出-客	201,579.18	0.73	-	-

	户存款				
华融天泽	利息支出-客户存款	100,468.28	0.36	-	-

(6) 债权债务往来余额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华融天泽	应收股利	120,707,369.71	82.03	386,373,533.49	99.45
华融湘江银行	银行存款	1,439,576.50	0.02	369,319.56	0.00
华融资本	代理买卖证券款	6,079,080.62	0.12	36,315,562.05	0.46
华融融德资产	代理买卖证券款	132,237.83	0.00	-	-
华融国际信托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7,135.29	0.00	5,040,960.72	0.06
华融渝富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5,723.28	0.00	-	-
华融汇通	代理买卖证券款	91,881.98	0.00	-	-
华融新兴产业	代理买卖证券款	27,957.26	0.00	-	-
华融置业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292.79	0.00	-	-
华融天泽	代理买卖证券款	6,444.68	0.00	-	-
华融致远	代理买卖证券款	46.23	0.00	-	-

7、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年度报酬区间	2017年度	2016年度
总额	851.53 万元	868.07 万元
其中：（各金额区间人数）		
20 万元以上	10	7
15~20 万元	1	
10~15 万元		
10 万元以下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高级管理人员共有9人。

(五) 业务资格的变化情况

无。

(六) 主要表外项目

无。

（七）聘任、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7年，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为128万元。

（八）重大期后事项

1、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公司股东变动情况

2018年1月，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因申请执行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与被执行人吉林昊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债权转让合同纠纷案件，对吉林昊融持有我司的3,274.1333万股股权进行公开拍卖，最终由宁波禾元控股有限公司拍得，2018年1月18日我司已按照相关要求与宁波禾元就持有华融证券股权相关股协议，吉林昊融不再持有我司股份，宁波禾元持有我司3,274.1333万股，持股比例为0.56%。

2018年1月，股东北京纽森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纽森特”）因经营需要，转让所持有华融证券股份600万股至公司现有股东君豪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豪实业”）；同时转让所持有华融证券股份2200万股至深圳市嘉睿延盛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嘉睿”）。我司与君豪实业、深圳嘉睿就持有华融证券股权相关事项签署入股协议。协议签署后，北京纽森特持有我司股份4,004.8701万股，持股比例为0.69%；君豪实业持有我司股份3,600万股，持股比例为0.62%，深圳嘉睿持有我司股份2,200万股，持股比例为0.38%。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12次会议审议通过，自2018年3月12日起，裴云华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

2、母公司2017年度分配预案

2017年度本公司净利润按10%提取法定公积金、按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并按证监会等监管机构规定的比例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扣除公

允价值变动收益及子公司2016年利润分配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派发现金分红1,011,132,521.68元。

公司于2018年3月5日召开2018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华融证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对股东现金分红1,011,132,521.68元。

3、短期融资券与公司债

2018年2月8日，本公司发行《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金额为人民币2,500,000,000元，期限三年期，利率5.98%。

4、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等

(1) 致富债

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于2013年2月5日购买了宿迁市致富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富皮业”）发行的人民币5,000万元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债券简称：“12致富债”），发行人无法于原定还本付息日2015年2月10日按期支付“12致富债”本金及一期利息，公司陆续采取了诉讼和仲裁手段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于2017年12月19日收到的北京三中院对“12致富债”案件的判决书，判决致富皮业及其担保人中海信达担保有限公司赔偿金额5,000万元本金及相应债券利息、逾期付款违约金等，仍在执行阶段。公司于2016年10月27日向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执行仲裁裁决申请，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6年10月27日受理，2018年2月，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人民法院通知公司针对“12致富债”申请债券发行人破产清算案，并指定江苏高来达律师事务所作为该破产案件的管理人。公司已于2018年3月7日提交申报材料，并于2018年3月22日参加了“12致富债”债权人第一次大会，就发行人资产评估、资产拍卖程序、债权人申请债权数额、管理人收费标准等事宜进行了讨论。

(2) 华光债

2013年11月，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认购了金乡县华光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光食品”）发行的面值为人民币2,000万元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债券简称：“13华光03”），发行人未于原定还本付息日2015年11月29日按期支付“13华光03”本金及一期利息，公司陆续采取了诉讼和仲裁手段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于2017年8月29日收到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对“13华光03”债券二审的民事判决书，判决山东华金集团有限公司、担保人李敬峰偿还2,000万本金、利息、律师费及逾期付款违约金，判决济宁市天兴房地产有限公司承担担保责任，截至2018年3月底仍在执行过程中。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已于2016年8月26日裁决华光食品向我司支付本金2,000万元、相应债券利息及违约金。公司于2016年10月17日向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执行仲裁裁决申请，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6年10月17日受理此案，截至2018年3月底仍在执行过程中。

（3）“上海盈方微”股票质押式回购项目

2017年，因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客户上海盈方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盈方微”）违约，公司按照协议约定采取法律措施（申请强制执行）维护我司权益，根据公证处于2017年6月23日出具的执行证书，公司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17年7月6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正式立案。目前法院已发布拍卖公告，并已于2018年3月14日10时至2018年3月15日10时通过淘宝网进行了第一轮拍卖程序，因无人报名导致第一轮以流拍告终。公司正在与代理律师以及法院积极进行沟通，研究下一步处理方案。

（4）华证价值229、230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公司分别于2015年11月27日及2016年1月29日接受委托人委托设立华证价值229、华证价值230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管计划”），由公司代表资管计划通过委贷银行向大唐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

称“大唐能化”、“借款人”)发放委托贷款,2017年12月21日,大唐能化未能按时支付四季度利息,构成违约。

根据委托人指令,公司于2017年12月29日,代表资管计划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程序,要求借款人偿还全部应付未付利息及对应的罚息,并承担为实现相关债权所发生的律师费等费用,同时要求担保人大唐国际发电承担连带担保责任。2018年1月9日,北京市仲裁委员会就上述仲裁案件出具了《关于(2018)京仲案字0075号仲裁案受理通知》和《关于(2018)京仲案字0076号仲裁案受理通知》。根据委托人的要求,公司已对担保人提起财产保全程序,2018年2月8日,北京嘉润律师事务所代公司向法院提交了财产保全相关资料。2018年2月8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执行裁定书》,裁定冻结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的财产。2018年2月22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保全情况告知书》,完成冻结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的工作。法院已对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了财产保全工作,仍等待仲裁庭的组庭通知书,尚未开庭。

(5) 日昇创沅(保千里)股票质押项目

2017年4月,公司与保千里第二大股东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昇创沅”)进行了场内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标的证券600074保千里,质押数量18,999万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7.8%,首发后限售股(解禁日期2018年3月12日),初始交易金额140,440.02万元(其中自有资金对接20,005.86万元,其余为资管资金对接)。日昇创沅实际控制人陈鸿成及其配偶马婵英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相关协议均办理了强制执行公证。

日昇创沅质押于公司的股票于2017年4月24日履约保障比例首次跌破预警线;2017年7月17日至今,履约保障比例一直低于预警线;2017年7月24日履约保障比例首次跌破平仓线,保千里自次一交易日停牌至2017年12月28日;2017年8月11日至今,履约保障比例一直低于平仓

线，且未能足额支付2017年4季度利息，已构成违约。融资人持有的全部股份已被司法冻结及司法轮候冻结，现金流极为紧张，再融资难度及处置难度不断加大。

鉴于融资人无实际还款能力、履约意愿减弱，公司于2018年1月30日正式启动违约处置程序，并于2018年1月31日向融资人发送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违约处置通知书》，宣布五笔交易于2018年2月5日提前到期，并正式向北京市方圆公证处申请签发《执行证书》。

目前，公证处已针对该案件正式签发了《执行证书》。同时，经与律师团队充分沟通，向江苏高院申请执行立案相关材料已准备完成，近日相关人员将尽快前往江苏高院立案、申请执行。

5、企业合并或处置子公司

无。

6、其他可能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发生重大影响的情况

(1) 公司于2018年2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会《关于核准设立华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355号)，核准设立华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基金”)，经营范围为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同时核准公司变更业务范围，减少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华融基金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亿元，公司出资比例为100%。截至2018年3月底，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2)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和《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56号)的相关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对于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公司及子公司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报告期末股东数：18家

(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持股前五名的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数量(股)	
		2016年12月31日	所占比例	2017年12月31日	所占比例
1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204,743,639	81.77%	4,204,743,639	71.99%
2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0	0	598,248,683	10.24%
3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7,489,309	4.62%	237,489,309	4.07%
4	深圳市科铭实业有限公司	204,149,620	3.97%	204,149,620	3.50%
5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0	100,000,000	1.71%

注：报告期末，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超过5%的本公司股份，其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情况；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中，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参照行业水平确定；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公司薪酬考核体系确定，与岗位和绩效挂钩。

薪酬分配过程中存在递延支付情况，但没有非现金薪酬的情况。薪酬的延期支付期限为3年，延期支付薪酬的发放遵循等分原则。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

(三)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职务	在公司领取年度报酬总额(万元)
非独立董事	810.60
独立董事	48.00
监事	394.19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525.41

(四) 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员工2190人，其中母公司2071人，华融期货104人，华融瑞泽15人。

1、母公司员工情况

2017年，公司共有正式员工2071人（含客户经理67人），分别分布在公司总部、2家业务总部，16家分公司、66家营业部。

公司正式员工中，从专业结构来看，管理人员255人，专业人员1674人，行政人员142人。从学历结构来看，大学本科及以上人员1940人，大专及以下人员131人。从年龄结构来看，40岁以上413人，30岁至40岁（不含40岁）人员797人，30岁以下（不含30岁）人员861人。

分类	明细	人数	比例
专业结构	公司高层管理人员	22	1.06%
	总部中层管理人员	133	6.24%
	分支机构管理层	100	4.83%
	投行人员	282	13.62%
	财富管理业务人员	698	33.70%
	资产管理业务人员	126	6.08%
	研究及咨询人员	41	1.98%
	自营投资	22	1.06%
	固定收益业务人员	34	1.64%
	基金业务人员	30	1.45%
	分支机构对公人员	228	11.01%
	合规审计人员	75	3.62%
	财务人员	78	3.77%
	信息技术人员	60	2.90%
	行政人员	142	6.86%
		合计	2071
学历结构	博士	39	1.88%
	硕士	754	36.41%
	本科	1147	55.38%
	大专及以下	131	6.33%
		合计	2071
年龄结构	40岁以上	413	19.94%
	30岁至40岁（不含40岁）	797	38.49%
	30岁以下（不含30岁）	861	41.57%
		合计	2071

2、华融期货员工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华融期货共有正式员工104人。从专业结构来看，高级管理人员6人，专业人员90人，行政人员8人。从学历结构来看，大学本科及以上81人，大专及以下23人。从年龄结构来看，41岁及以上34人，31岁至40岁40人，30岁及以下30人。

分类	明细	人数	比例
专业结构	公司高层管理人员	6	5.77%
	经纪业务人员	55	52.88%
	合规风控审计人员	2	1.92%
	研发人员	2	1.92%
	交易结算客服人员	18	17.31%
	财务人员	5	4.81%
	信息技术人员	8	7.69%
	行政人员	8	7.69%
		合计	104
学历结构	博士	0	0.00%
	硕士	9	8.65%
	本科	72	69.23%
	大专及以下	23	22.12%
		合计	104
年龄结构	41岁及以上	34	32.69%
	31岁至40岁	40	38.46%
	30岁及以下	30	28.85%
		合计	104

3、华融瑞泽员工情况

2017年，公司共有正式员工15人。公司正式员工中，从专业结构来看，管理人员3人，业务人员11人，行政人员1人。从学历结构来看，研究生学历人员13人，本科学历人员2人。从年龄结构来看，40岁以上1人，30岁至40岁（不含40岁）人员6人，30岁以下（不含30岁）人员8人。

分类	明细	人数	比例
专业结构	公司管理人员	3	20.00%
	投资业务人员	11	73.33%
	综合行政人员	1	6.67%
		合计	15
学历结构	硕士	13	86.67%
	本科	2	13.33%
		合计	15
年龄结构	40岁以上	1	6.67%
	30岁至40岁（不含40岁）	6	40.00%
	30岁以下（不含30岁）	8	53.33%
		合计	15

第七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经营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

1、股东和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每年按照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和决议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股东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重大决策和经营活动，没有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公司为其担保或为他人担保，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公司明确分离。

2、董事和董事会

董事会是公司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下设战略与执行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和变更董事。目前公司董事会由11名董事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人员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执行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战略与执行委员会由祝献忠先生、杨林波先生、曹力女士、杨铭海先生、高洁女士组成，祝献忠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风险控制委员会由庞月英女士、高洁女士、胡援成先生、杨林波先生、曹力女士组成，庞月英女士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由张连起先

生、姚长辉先生、胡援成先生、曹力女士、杨铭海先生组成，张连起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成员由胡援成先生、姚长辉先生、杨林波先生、曹力女士、杨铭海先生组成，胡援成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3、监事和监事会

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董事会和经营层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目前公司监事会由5名成员组成，其中股东监事3名，职工监事2名。

4、公司经营层

公司经营层为经营执行机构。公司经营层人员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公司现任经营层人员包括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6名、总经理助理1名、董事会秘书1名、合规总监1名（由总经理助理兼任）。经营层人员按照董事会的授权从事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认真组织实施董事会各项决议，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有效履行经营管理职责。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能够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做出独立判断时，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和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个人的影响；尽力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2、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董事会议案及其他议案提出异议。

（三）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规管理坚持“业务审查重时效”“管理提升重落实”的工作思路，践行公司“管理提升年”的总体要求，始终坚持依法合规的经营理念，根据《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以下

简称《合规管理办法》)的要求,优化公司合规管理机制,进一步健全合规管理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善合规管理组织架构,进一步优化与构建合规考核体系。

1、制度建设:根据《合规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公司印发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落实<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落实方案及合规管理工作优化方案》(以下简称《优化方案》),从组织架构、制度体系、考核体系、保障体系等方面提出优化方案。根据《优化方案》,完成《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及《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修订,进一步建立健全合规管理架构,明确各层级合规管理职能,推动前中后台各司其职,全面提升公司内控管理的有效性;全面落实“总部一分公司一营业部”三级管理架构,建立科学、精简、高效的合规管理组织体系;修订了业务部门、子公司及分支机构合规管理岗管理办法,并大力督促各业务部门、分公司、营业部落实选聘符合任职条件的专职合规管理岗,进一步落实合规管理架构各层级管理职责;完成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合规手册》的修订,从制度上明确全员合规准绳,在公司内部营造并强化“全员合规”环境;制定并下发了《关于实施2017年度合规考核的意见》,进一步完善公司合规履职保障体系,为各层级合规管理质量提供保障支持。

2、组织建设: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经营层、合规总监、合规审查部、业务条线及分支机构合规管理岗组成的合规管理体系。截至2017年底,公司总部资产管理业务条线、投资银行业务条线、财富管理业务条线、基金业务部、固定收益交易总部、市场研究部、金融市场业务部和做市业务部等多个条线及部门,以及所有分公司、营业部均完成了合规管理岗位人员的设立,“总一分一营”的合规管理架构基本完成设立,合规管理进一步渗透至一线管理中。

3、工作落实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合规审查部开展合规审查工作,对

公司制度流程、合同协议、重大决策和主要业务活动实行事前合规审查；开展合规监督监测工作，通过列席各种会议、集中监控系统以及其他手段对各项业务的开展、反洗钱工作、信息隔离、业务资质、人员任职资格等事项实施持续监督和监测；开展合规培训工作，内容囊括多项业务合规及法律审查要点、反洗钱工作及从业人员行为管理要点等；积极开展合规宣导，在OA首页上设立了“合规简报”及“合规法律园地”两个栏目，宣导的内容主要包括监管动态、合规工作情况通报、合规管理专题研究等；开展合规检查工作，对公司分支机构进行合规检查，监督合规管理工作的落实情况。报告期内，我司由相关业务骨干、合规审查部和分公司合规管理岗组成专门力量，对22家营业部的日常经营合规性开展了现场检查。

4、反洗钱、信息隔离墙管理、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等专项工作落实情况：

（1）反洗钱方面，公司落实反洗钱3号令专项工作，持续优化制度体系、稳步推进反洗钱系统建设、大力组织各单位进行反洗钱知识培训等举措，采取“软硬件结合”的方式切实落实反洗钱3号令。

（2）信息隔离墙管理方面，从优化隔离逻辑着手，最大程度的降低业务互限，助力公司“投行+”业务协同模式。同时为配合公司各项业务在发展的同时防范内幕交易和管理利益冲突，在优化系统功能的基础上，组织各业务部门对信息隔离清单隔离的及时性和准确性进行全面排查，进一步夯实公司信息隔离墙管理的有效性。

（3）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方面，合规审查部积极配合并督导各条线组织系统改造、合同文本完善、制度更新等工作。作为公司适当性管理领导小组下设的具体事务牵头部门，多次组织各业务条线召开适当性管理工作会议，大力推进各部门适当性管理办法落实的进度；并通过参与各业务线适当性制度制定和审查辅助各部门从制度层面落实新规要求；通过合规简报、会议沟通等多种方式及时收集和传达监管精神与最新动态，并及时传导至各部门，给新规落实提供了全方位的推动和保障。

第八节 内部控制

（一）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行业监管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遵循“健全性、合理性、制衡性、独立性”原则，建立了权责明确、逐级授权、相互制衡、严格监督的内部控制体系，覆盖了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分支机构及各个岗位，贯穿了决策、执行、监督等环节。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能够适应法律法规和经营管理的要求，能够较好的实现内部控制目标，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控制和防范经营管理风险，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长期、稳定、规范、健康发展提供了有效保障。

公司董事会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于2017年12月31日有效，公司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以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公司自设立以来高度重视内部控制建设，已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科学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证券投资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内部环境、风险管理、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等因素，制定并完善了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机制。

公司按照市场化、规范化的原则，建立了适应市场化改革创新需要和监管要求的相对完善的制度体系，覆盖公司治理、业务管理、人力资源、行政管理、财务资金、信息技术、运营管理、风险控制、合规管理、内部审计、纪检监察等十一大方面。2017年，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能力、内

控水平和核心竞争力，公司制定及更新制度80多项，涵盖了经纪、投资银行、投行成长创新、资产管理等方面的业务管理，以及人力资源、财务资金、行政管理、信息技术、风险控制、合规管理、内部审计等各个方面。同时，公司制定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制度管理办法》，建立了公司制度管理系统，明确了规章制度的编制要求、基本要素、责任单位、审核及修订流程等方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制度体系。

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结构，使内部控制为公司的整体决策提供依据。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和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的内控制度和内控机制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推动公司治理的深入发展。

（三）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行业监管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遵循“健全性、合理性、制衡性、独立性”原则，建立了权责明确、逐级授权、相互制衡、严格监督的内部控制体系，覆盖了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分支机构及各个岗位，贯穿了决策、执行、监督等环节。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能够适应法律法规和经营管理的要求，能够较好的实现内部控制目标，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控制和防范经营管理风险，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长期、稳定、规范、健康发展提供了有效保障。截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2017年12月31日），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有效的，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的因素。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公司出具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专项审核报告》，主要意见摘录如下：任何内部控制均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误发生但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因为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

遵循的程度。因此，在资产负债表日有效的内部控制，并不保证在未来也必然有效。根据我们的研究和评价，我们未发现贵公司2017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影响我们审计意见的重大缺陷。

第九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8）第 P00224 号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17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

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

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新华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姜金玲

2018年4月3日

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合并		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货币资金	7,078,335,713.58	9,993,599,084.27	5,553,396,051.28	7,600,415,499.15
其中：客户存款	4,273,633,154.09	7,036,775,848.68	3,831,241,919.35	6,076,388,376.67
结算备付金	3,111,121,044.19	3,667,241,682.77	2,483,943,914.51	2,367,309,430.22
其中：客户备付金	1,835,869,326.41	2,186,033,335.40	1,619,346,221.97	1,746,751,654.01
融出资金	3,303,381,828.93	3,162,010,899.84	3,303,381,828.93	3,162,010,899.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397,460,667.20	50,515,648,350.79	4,478,921,700.10	5,526,055,157.35
衍生金融资产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403,611,482.24	29,499,955,747.41	9,385,738,572.08	6,713,019,778.98
其中：约定购回融出资金	-	-	-	-
应收利息	1,498,067,260.98	1,277,049,300.37	1,074,345,737.29	428,899,916.43
存出保证金	95,164,991.98	113,532,489.38	86,879,672.91	136,603,155.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558,262,841.77	6,513,769,598.17	17,645,034,725.13	7,499,609,014.23
持有至到期投资	-	25,835,294.12	-	-
长期股权投资	6,369,889.63	-	707,049,268.56	438,129,268.56
固定资产	99,145,223.16	101,586,081.52	95,635,837.76	97,200,188.13
无形资产	28,096,523.52	21,893,089.30	25,138,988.00	19,212,422.56
其中：交易席位费	1,526,000.00	2,177,000.00	126,000.00	777,000.00
商誉	18,062,512.38	18,062,512.3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0,246,884.26	239,697,184.82	226,654,861.58	223,085,065.00
其他资产	31,013,550,594.79	30,600,455,000.38	6,020,548,216.93	5,675,080,222.82
资产总计	120,860,877,458.61	135,750,336,315.52	51,086,669,375.06	39,886,630,018.90

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 续
2017年12月31日

	合并		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				
拆入资金	-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16,234,628.18	46,223,808.23	16,234,628.18	46,223,808.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689,475,457.90	16,709,612,748.80	10,923,152,000.00	5,923,431,186.30
代理买卖证券款	5,058,515,565.92	7,851,964,028.92	4,607,887,112.19	6,742,711,660.68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393,821,112.24	520,528,324.48	393,821,112.24	520,528,324.48
代理承销证券款	1,197,142.86	29,410,000.00	1,197,142.86	29,41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41,244,586.37	329,335,164.66	225,785,566.69	312,748,249.36
应交税费	97,678,895.40	135,993,596.85	90,973,812.17	135,386,273.19
应付利息	519,404,751.01	328,790,451.02	516,248,343.81	326,228,401.64
应付债券	7,211,420,000.00	5,276,940,000.00	7,211,420,000.00	5,276,940,000.00
其中:应付短期融资款	-	-	-	-
其他负债	64,748,906,367.07	84,221,548,342.52	542,324,774.81	615,914,774.25
次级债	13,102,000,000.00	9,300,000,000.00	12,982,000,000.00	9,100,000,000.00
负债合计	107,079,898,506.95	124,950,346,465.48	37,511,044,492.95	29,229,522,678.13
股东权益				
股本	5,840,702,569.00	5,142,453,886.00	5,840,702,569.00	5,142,453,886.00
资本公积	3,425,637,585.23	2,099,180,112.98	3,427,777,370.50	2,101,104,872.80
其他综合收益	(35,032,376.13)	22,672,105.63	(15,346,761.58)	41,874,377.95
盈余公积	706,988,926.35	554,131,874.30	706,988,926.35	554,131,874.30
一般风险准备	706,988,926.35	554,131,874.30	706,988,926.35	554,131,874.30
交易风险准备	706,988,926.35	554,131,874.30	706,988,926.35	554,131,874.30
未分配利润	2,348,611,755.12	1,814,910,578.38	2,201,524,925.14	1,709,278,581.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700,886,312.27	10,741,612,305.89	13,575,624,882.11	10,657,107,340.77
少数股东权益	80,092,639.39	58,377,544.15	-	-
股东权益合计	13,780,978,951.66	10,799,989,850.04	13,575,624,882.11	10,657,107,340.7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0,860,877,458.61	135,750,336,315.52	51,086,669,375.06	39,886,630,018.90

法定代表人：祝献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铭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维

公司及合并利润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并		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已重述)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已重述)
营业收入	6,812,289,473.94	5,319,769,659.03	3,491,514,549.68	3,466,948,526.1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65,872,171.43	1,813,943,275.24	2,261,271,184.88	2,365,354,954.09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26,522,911.42	388,592,470.03	326,522,911.42	388,612,758.68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695,039,667.26	1,347,761,993.45	680,888,723.86	1,055,301,419.59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19,799,413.92	23,136,306.07	19,799,413.92	22,747,956.56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80,755,166.36	19,801,891.52	1,223,760,052.57	892,994,134.45
利息净收入/(支出)	847,609,673.07	859,824,477.92	(188,426,083.11)	(144,759,203.22)
投资收益	3,379,833,335.02	2,609,116,179.19	1,351,497,493.11	1,454,900,587.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 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889.63	21,069,418.02	-	-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3,382,196,358.66	2,594,149,681.08	1,343,734,855.69	1,019,115,923.1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374,432,303.50	33,576,954.97	57,214,797.71	(211,235,442.51)
汇兑收益/(损失)	(2,187,196.65)	3,110,240.36	(2,287,196.65)	2,525,240.36
其他业务收入	44,629,268.07	444,446.88	11,247,753.88	407,654.43
资产处置损失	(349,883.83)	(245,915.53)	(318,843.53)	(245,264.52)
其他收益	2,449,803.33	-	1,315,443.39	-
营业支出	4,712,751,829.47	3,225,449,239.45	1,440,563,922.96	1,378,106,743.66
税金及附加	27,791,699.78	103,746,477.06	27,445,142.96	88,050,140.65
业务及管理费	1,523,070,630.93	1,463,588,408.64	1,373,232,969.01	1,250,932,932.55
资产减值损失	42,837,395.50	56,765,065.99	39,872,689.62	39,123,670.46
其他业务成本	3,119,052,103.26	1,601,349,287.76	13,121.37	-
营业利润	2,099,537,644.47	2,094,320,419.58	2,050,950,626.72	2,088,841,782.49
加：营业外收入	837,735.02	8,079,115.71	787,535.02	7,981,912.20
减：营业外支出	3,663,743.49	1,530,683.19	3,555,863.02	780,401.80
利润总额	2,096,711,636.00	2,100,868,852.10	2,048,182,298.72	2,096,043,292.89
减：所得税费用	522,833,126.56	524,219,652.68	519,611,778.27	426,076,754.72
净利润	1,573,878,509.44	1,576,649,199.42	1,528,570,520.45	1,669,966,538.1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573,878,509.44	1,576,649,199.42	1,528,570,520.45	1,669,966,538.17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0,025,353.17	1,516,572,059.21	1,528,570,520.45	1,669,966,538.17
少数股东损益	3,853,156.27	60,077,140.21	-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704,481.76)	(185,082,403.82)	(57,221,139.53)	(232,207,625.67)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704,481.76)	(185,082,403.82)	(57,221,139.53)	(232,207,625.67)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 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57,704,481.76)	(185,082,403.82)	(57,221,139.53)	(232,207,625.6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综合收益总额	1,516,174,027.68	1,391,566,795.60	1,471,349,380.92	1,437,758,912.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12,320,871.41	1,331,489,655.39	1,471,349,380.92	1,437,758,912.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53,156.27	60,077,140.21	-	-

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并		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2,094,545,339.90	-	1,376,076,662.36	15,058,570.5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066,053,211.50	-	2,316,848,257.83	-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	872,044,419.94	-	872,044,419.94
合并结构化主体其他份额持有人投入的资金净额	(20,123,642,023.48)	57,752,011,815.14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741,530,766.23	3,840,577,633.72	3,953,039,729.42	3,594,373,502.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631,726.76	515,415,734.78	211,509,060.47	375,557,115.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78,119,020.91	62,980,049,603.58	7,857,473,710.08	4,857,033,608.76
购置或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35,094,333,569.92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2,948,368,532.38	1,215,921,233.26	2,289,744,617.87	1,765,414,695.29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200,000,000.00	400,000,000.00	200,000,000.00	400,000,000.00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16,931,584.99	-	116,931,584.99	-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7,203,957,852.96	-	7,315,672,474.0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31,831,455.85	1,196,520,458.31	754,595,705.21	648,675,547.9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6,116,958.33	888,810,505.34	915,023,616.91	812,988,339.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8,238,350.26	955,573,182.68	825,199,301.39	887,080,222.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4,776,694.14	2,525,753,401.70	687,913,080.16	635,211,170.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76,263,575.95	49,480,870,204.17	5,789,407,906.53	12,465,042,45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8,144,555.04)	13,499,179,399.41	2,068,065,803.55	(7,608,008,841.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54,582,331.03	-	11,962,611,092.65	4,268,805,859.3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39,215,572.56	1,377,946,408.59	306,449,942.44	747,108,525.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140,275.84	1,756,350.98	138,675.84	233,90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197,618,635.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93,938,179.43	1,379,702,759.57	12,269,199,710.93	5,213,766,925.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513,294,506.85	15,051,626,789.45	22,641,402,644.37	5,214,347,879.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9,508,751.40	66,526,487.38	68,717,698.42	63,333,782.5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268,920,000.00	31,340,75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301,777,496.33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82,803,258.25	16,419,930,773.16	22,979,040,342.79	5,309,022,415.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88,865,078.82)	(15,040,228,013.59)	(10,709,840,631.86)	(95,255,490.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1,531,590,000.00	18,158,250,000.00	11,531,590,000.00	17,958,250,000.0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43,093,252.25	1,162,034,630.00	2,024,921,180.70	1,193,375,384.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74,683,252.25	19,320,284,630.00	13,556,511,180.70	19,151,625,38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95,110,000.00	16,793,860,000.00	5,715,110,000.00	12,243,8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61,760,431.01	1,099,085,885.70	1,127,724,119.32	945,101,914.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56,870,431.01	17,892,945,885.70	6,842,834,119.32	13,188,961,914.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7,812,821.24	1,427,338,744.30	6,713,677,061.38	5,962,663,469.0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87,196.65)	3,110,240.36	(2,287,196.65)	2,525,240.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3,471,384,009.27)	(110,599,629.52)	(1,930,384,963.58)	(1,738,075,622.3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60,840,767.04	13,771,440,396.56	9,967,724,929.37	11,705,800,551.72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89,456,757.77	13,660,840,767.04	8,037,339,965.79	9,967,724,929.37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一般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交易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小计 人民币元		
一、2017年1月1日余额	5,142,453,886.00	2,099,180,112.98	22,672,105.63	554,131,874.30	554,131,874.30	554,131,874.30	1,814,910,578.38	10,741,612,305.89	58,377,544.15	10,799,989,850.0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98,248,683.00	1,326,457,472.25	(57,704,481.76)	152,857,052.05	152,857,052.05	152,857,052.05	533,701,176.74	2,959,274,006.38	21,715,095.24	2,980,989,101.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7,704,481.76)	-	-	-	1,570,025,353.17	1,512,320,871.41	3,853,156.27	1,516,174,027.68
(二)所有者投入资本	698,248,683.00	1,326,457,472.25	-	-	-	-	-	2,024,706,155.25	18,387,097.00	2,043,093,252.25
(三)利润分配	-	-	-	152,857,052.05	152,857,052.05	152,857,052.05	(1,036,324,176.43)	(577,753,020.28)	(740,183.48)	(578,493,203.76)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577,753,020.28)	(577,753,020.28)	(740,183.48)	(578,493,203.76)
提取盈余公积	-	-	-	152,857,052.05	-	-	(152,857,052.05)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52,857,052.05	-	(152,857,052.05)	-	-	-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	-	-	-	-	152,857,052.05	(152,857,052.05)	-	-	-
(四)其他	-	-	-	-	-	-	-	-	215,025.45	215,025.45
三、2017年12月31日余额	5,840,702,569.00	3,425,637,585.23	(35,032,376.13)	706,988,926.35	706,988,926.35	706,988,926.35	2,348,611,755.12	13,700,886,312.27	80,092,639.39	13,780,978,951.6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一般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交易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小计 人民币元		
一、2016年1月1日余额	4,674,463,539.00	1,374,537,701.12	207,754,509.45	387,135,220.48	387,135,220.48	387,135,220.48	1,379,365,529.74	8,797,526,940.75	165,820,630.23	8,963,347,570.9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67,990,347.00	724,642,411.86	(185,082,403.82)	166,996,653.82	166,996,653.82	166,996,653.82	435,545,048.64	1,944,085,365.14	(107,443,086.08)	1,836,642,279.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85,082,403.82)	-	-	-	1,516,572,059.21	1,331,489,655.39	60,077,140.21	1,391,566,795.60
(二)所有者投入资本	467,990,347.00	724,642,411.86	-	-	-	-	-	1,192,632,758.86	(30,598,128.86)	1,162,034,630.00
(三)利润分配	-	-	-	166,996,653.82	166,996,653.82	166,996,653.82	(1,081,027,010.57)	(580,037,049.11)	(63,985,937.01)	(644,022,986.1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580,037,049.11)	(580,037,049.11)	(63,985,937.01)	(644,022,986.12)
提取盈余公积	-	-	-	166,996,653.82	-	-	(166,996,653.82)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66,996,653.82	-	(166,996,653.82)	-	-	-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	-	-	-	-	166,996,653.82	(166,996,653.82)	-	-	-
(四)处置子公司转出	-	-	-	-	-	-	-	-	(72,936,160.42)	(72,936,160.42)
三、2016年12月31日余额	5,142,453,886.00	2,099,180,112.98	22,672,105.63	554,131,874.30	554,131,874.30	554,131,874.30	1,814,910,578.38	10,741,612,305.89	58,377,544.15	10,799,989,850.04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一般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交易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股东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一、2017年1月1日余额	5,142,453,886.00	2,101,104,872.80	41,874,377.95	554,131,874.30	554,131,874.30	554,131,874.30	1,709,278,581.12	10,657,107,340.7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98,248,683.00	1,326,672,497.70	(57,221,139.53)	152,857,052.05	152,857,052.05	152,857,052.05	492,246,344.02	2,918,517,541.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7,221,139.53)	-	-	-	1,528,570,520.45	1,471,349,380.92
(二)所有者投入资本	698,248,683.00	1,326,672,497.70	-	-	-	-	-	2,024,921,180.70
(三)利润分配	-	-	-	152,857,052.05	152,857,052.05	152,857,052.05	(1,036,324,176.43)	(577,753,020.28)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577,753,020.28)	(577,753,020.28)
提取盈余公积	-	-	-	152,857,052.05	-	-	(152,857,052.05)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52,857,052.05	-	(152,857,052.05)	-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	-	-	-	-	152,857,052.05	(152,857,052.05)	-
三、2017年12月31日余额	5,840,702,569.00	3,427,777,370.50	(15,346,761.58)	706,988,926.35	706,988,926.35	706,988,926.35	2,201,524,925.14	13,575,624,882.11
	股本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一般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交易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股东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一、2016年1月1日余额	4,674,463,539.00	1,375,719,835.80	274,082,003.62	387,135,220.48	387,135,220.48	387,135,220.48	1,120,339,053.52	8,606,010,093.3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67,990,347.00	725,385,037.00	(232,207,625.67)	166,996,653.82	166,996,653.82	166,996,653.82	588,939,527.60	2,051,097,247.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32,207,625.67)	-	-	-	1,669,966,538.17	1,437,758,912.50
(二)所有者投入资本	467,990,347.00	725,385,037.00	-	-	-	-	-	1,193,375,384.00
(三)利润分配	-	-	-	166,996,653.82	166,996,653.82	166,996,653.82	(1,081,027,010.57)	(580,037,049.1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580,037,049.11)	(580,037,049.1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66,996,653.82	-	-	(166,996,653.82)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66,996,653.82	-	(166,996,653.82)	-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	-	-	-	-	166,996,653.82	(166,996,653.82)	-
三、2016年12月31日余额	5,142,453,886.00	2,101,104,872.80	41,874,377.95	554,131,874.30	554,131,874.30	554,131,874.30	1,709,278,581.12	10,657,107,340.77